

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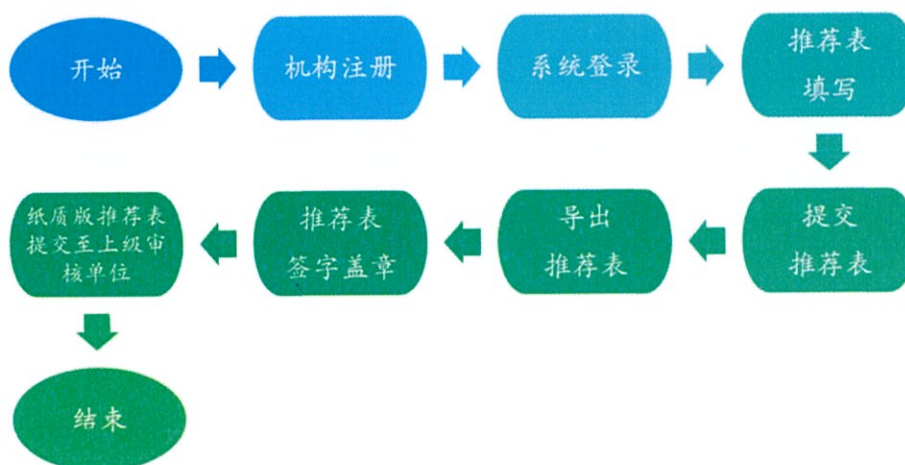
**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评审评奖平台  
广播电视新闻作品推优申报手册**

2024年3月

## 目 录

第一章 系统登录.....	3
第二章 项目申报.....	4
第三章 个人中心-我的申报.....	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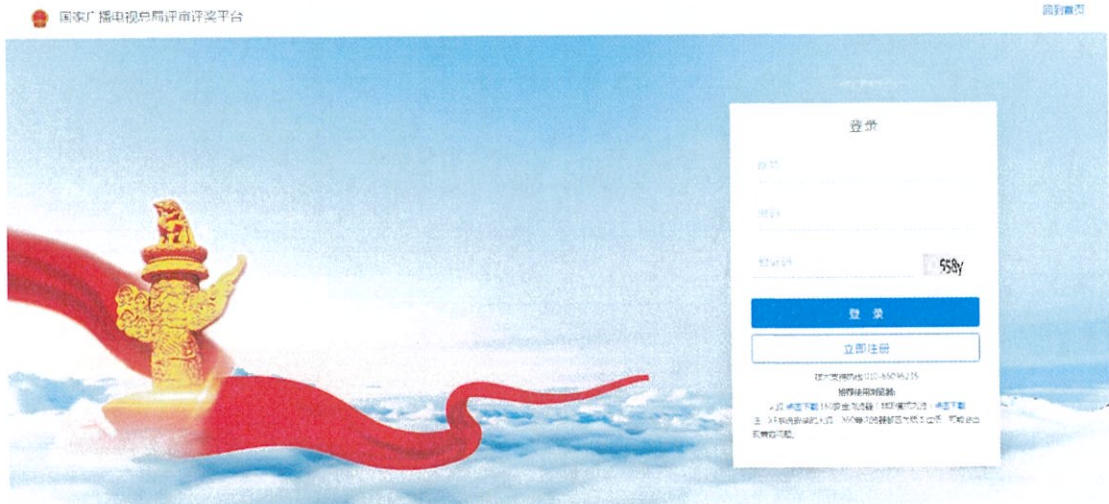
申报流程图：



## 第一章 系统登录

系统首页地址为xcs.pingshen.nrta.gov.cn，在浏览器中输入地址后进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评审评奖平台首页，本系统推荐使用“火狐浏览器、360安全浏览器（非IE模式浏览）”；

在首页右上角，点击“您还未登录，请先登录”，跳转页面至登录页面，在系统登录框内输入账号、密码，点击“登录”按钮进行登录。如下图：



登录页面

若无登录账号，用户可点击“立即注册”按钮，跳转至注册页面进行注册。如下图：

注册页面

若账号为初次注册成功，请使用登录账号作为用户名，若账号在注册时提示已被注册请联系总局信息中心；联系电话：010-86096235

## 第二章 项目申报

在导航栏中选择“项目”，点击“全国广播电视新闻作品季度推优”即可进入项目申报，如下图：



### 选择申报项目

点击进入项目申报详情页，如下图：



立刻申报

优秀广播电视新闻作品推荐表

* 上级审核单位	选择		
* 作品名称			
* 作品类型	* 集数	* 单集时长(分钟)	
* 首播平台			
* 首播时间			
* 主创人员	0/200		
* 播出机构			
* 播出机构联系人	* 播出机构联系电话		
* 参评作品	点击上传 视频格式 mp4，编码方式 H264；音频格式 mp3。音视频大小：时长一小时以上，单个文件不超过1.5G，时长半小时以内，单个文件不超过500M。		

申报表单

填报信息时须注意以下几点：

- 1、推荐表中带\*的项均为必填项。
- 2、作品长度：指参评节目的总期数\*每期分钟数。
- 3、填写完信息后，可选择“申报”或“保存”，当申报者选择“申报”按钮，则作品提交至审核。
- 4、成功提交后，请点击“导出”按钮，导出当前推荐表，将纸质版推荐表签字盖章后提交至上级审核单位。
- 5、参评作品的上报视频要求：视频格式 mp4，编码方式 H264；音频格式 mp3。音视频大小：单个文件不超过 1G/小时，时长半小时以内，单个文件不超过 500M。
- 6、参评作品网盘地址要求：须提供永久网盘地址和网盘提取码。

当申报者选择“保存”按钮，申报内容将保存在“我的

申报-待提交”列表中；选择“申报”按钮，申报内容将保存在“我的申报-待审核”列表中，且不能修改。

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评审平台 首页 项目 公告 待办中心 我的申报 新闻推优测 个人中心

备注			
作品文稿	<a href="#">点击上传</a> 请上传PDF/DOC/DOCX格式的作品文稿。		
播出机构意见			

以下内容由省教主管部门填写。

作品推荐表(须签字盖章)	<a href="#">点击上传</a>		
省局联系人		省局联系电话	
省级主管部门意见			

[申报](#) [保存](#)

申报与保存

### 第三章 我的申报

我的申报页面展示登录用户已填报的作品列表，并按作品状态分为“已审批”“待审批”“待提交”。

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评审平台 首页 项目 公告 待办中心 我的申报 test 个人中心

我的申报

已审核 待审核 待提交

序号	作品名称	申报人	申报单位	申报时间	操作
1	[未发布]图像测试1111	test	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信息中心	2021-02-25 16:45:55	编辑   删除
2	[未发布]节目测试	test	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信息中心	2021-02-25 16:40:24	编辑   删除
3	[未发布]记录片测试	test	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信息中心	2021-02-25 15:59:02	编辑   删除

我的申报

已审核列表展示已经完成最后一级审核的内容；

待审核列表展示已提交且未走完全流程的内容；

待提交列表展示已保存且未提交的内容，在待提交页面可点击“编辑”按钮进入申报页面，确认申报信息无误后点击“提交”按钮即可完成申报。